

**【走過 15，野宴燒肉鋒芒再現！】形象影片(微電影/動畫)徵選**  
**活動**  
**著作權轉讓同意書**

本人(團隊代表)參與野宴餐飲集團舉辦「走過 15，野宴燒肉鋒芒再現！」形象影片競賽，同意將該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屬野宴餐飲集團。

若是作品得獎如有抄襲他人或有妨害他人著作權者，除自負應有法律責任外，一經查覺主辦單位得以取消得獎資格，如已發給獎狀、獎金，本人願歸回所領獎狀、獎金。

著作權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此致

野宴餐飲集團

中華民國年月日

